**竞 买 须 知**

一、参加本次拍卖会的竞买人须遵守本次《竞买须知》、《标的拆运协议》，并向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相应竞买保证金。以自然人身份参加竞买，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竞买保证金凭证；以单位身份参加竞买，须提供竞买单位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以本单位名义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若委托办理的需提供合法有效的委托代理证明。

**二、标的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施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1** | **3#起重机（不含电缆）** | **10吨** | **台** | **1** |
| **2** | **装载机** | **厦工956** | **台** | **1** |
| **3** | **电子衡** | **80吨** | **台** | **1** |
| **4** | **皮带机** | **B800\*15米** | **台** | **1** |
| **5** | **集装箱吊具** | **20寸** | **台** | **2** |
| **6** | **集装箱吊具** | **40寸** | **台** | **2** |
| **7** | **双瓣抓斗** | **10** | **个** | **2** |
| **8** | **双索多瓣抓斗** | **10吨** |  | **2** |
| **9** | **钛矿漏斗** |  |  | **1** |
| **10** | **自制簸箕** |  |  | **6** |
| **11** | **1号簸箕** |  |  | **1** |
| **12** | **2号簸箕** |  |  | **1** |
| **13** | **铁门** |  |  | **2** |

**安徽省铜陵港长江外贸码头有限公司拟报废处置设备一批**，具体详见拍卖(评估)清单，标的仅为设备本体，不含轨道等配件，拍卖时按整体打包方式进行竞价。竞买人应进行实地查看，如报名竞买，即表明认可现状。拍卖参考价为47.4万元，竞买保证金为10万元。委托人及拍卖人对标的数量、品质等差异不作担保，由买受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由此产生的问题也不影响拍卖成交结果及成交价格。清单如下(清单仅供参考，具体以现场现状为准):

**三、特别说明**：

1、因拍卖标的部分涉及高空作业，买受人须在交清款项后3日内，向委托方提供自身或与委托施工企业（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的合作协议、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书（若需）；买受人需要办理相关手续的须办理相关手续，拆运施工须持证上岗、安全作业、严格执行环保要求。如买受人提供的资料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视同买受人违约，委托方及拍卖方有权没收全部价款及拆运保证金，另行处置资产，并依法追究违约买受人责任。

2、买受人须在交清款项后3日内向委托方提交《拆运方案》，并在提交后5日内获委托方审核同意。逾期10日未提交方案或审核未通过的，委托方及拍卖方有权没收全部价款及拆运保证金，另行处置资产，相关损失由买受人承担。

3、委托方将在方案审核同意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标的按现状与买受人办理移交手续。移交后，由买受人自行组织看护，若出现标的数量短缺、遗失、财产及人身安全等问题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委托方及拍卖方不承担责任。

4、买受人在办理标的移交同时须与委托方签订《标的拆运协议》等文件。

5、其中部分标的如“**3#起重机”**具体拆解施工须由买受人或与其合作的有相关资质企业完成，严格按照编制并获审核同意的《拆运方案》进行。

6、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在拆运标的过程中若出现安全隐患（委托人认定），委托人有权要求买受人暂缓拆运作业，待安全隐患解除后买受人方可继续作业。

7、本次拍卖委托人不提供相关设备证书资料。

8、现场设备拆解尺寸不得过小，以免耽误拆运时间。

9**、**本次拍卖采用电子竞价方式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平台进行。（网址<http://ggzyjyzx.tl.gov.cn/tlsggzy/>）

**四**、本次标的拍卖成交后，如遇其他因素导致拍卖无效，则退还成交价款及佣金，委托人、拍卖人和买受人均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我司对所有拍品不作任何品质担保。竞买人应在本公司拍卖公告规定的咨询展示期内（勘验期）查看拍品，对相关标的详细咨询了解，现场查看、了解标的质量、时间等（包括瑕疵），委托人、拍卖人不承担拍卖标的瑕疵担保责任。

**六、价款的支付期限**：

买受人应在拍卖成交后2个工作日内交清全部拍卖成交款、拆运保证金及拍卖佣金（见竞买承诺）。并在办理标的移交同时与委托人签订《标的拆运协议》，若买受人违约，其保证金将不予返还（用于支付价款和法定佣金）。如买受人不能按期付清全部成交价款及拍卖佣金，我司将根据《拍卖法》第39条规定，向违约方追偿相关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如买受人未能按规定日期支付价款，竞买保证金不予返还。同时，按《拍卖法》第39条之规定追究违约人责任。如出现违约，所涉及

《拍卖法》第三十九条 买受人应当按照约定支付拍卖标的的价款 ，未按照约定支付价款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或者由拍卖人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将拍卖标的再行拍卖。拍卖标的再行拍卖的，原买受人应当支付第一次拍卖中本人及委托人应当支付的佣金。再行拍卖的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原买受人应当补足差额。

**七、有关标的移交、运输方面的相关说明：**

1、买受人在标的移交后需自行看管标的，期间出现标的物遗失、安全等问题买受人自负。标的按现场现状移交后由买受人自行组织拆运和看护，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环保不达标等一切问题由买受人负责处理。

2、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在交清全部成交价款的同时须另向拍卖方交纳清运保证金 10 万元（￥ 10,000.00元）。拆运期限为:其中 **“3#起重机”拆运期限为5日，其他标的为15日，**自签订《标的拆运协议》后次日起计算。逾期未完成，委托方有权在拆运保证金中按1000元/天的标准对买受人进行处罚，逾期20日未完成拆运工作的，委托方有权终止买受人拆运工作，没收全部价款及拆运保证金，无偿收回现场留存的标的，相关损失由买受人承担。如遇特殊天气无法施工作业的，买受人须书面向委托方申请延期，获准后方可延期。

3、买受人进场施工、拆解、清运，须维持场内秩序，安全作业，拆解运输过程必须接受委托人的监督。如给委托人带来重大影响的，委托人有权中止买受人相关活动，并追究买受人相关责任。

4、买受人在对拍卖资产拆解、运输时不得拆解、运输非本次拍卖标的。否则，委托方将按规定追究买受人的违约责任。

5、买受人在拆运时，须按委托方的要求将拆除后产生的垃圾清理出场、妥善处置。买受人不得以此为由延长工期，改变安全操作规程。

6、买受人须在规定期限内将上述设备拆运完成后，且经委托方确认，方可退还拆运保证金。

**八、有关标的其它方面的特别说明：**

我公司拍卖时按资产现场现状进行拍卖，竞买人应在本公司拍卖公告规定的咨询展示期内（勘验期）查看拍品，对相关标的详细咨询了解，现场查看。拍卖成交后买受人不得以标的缺失、零部件不全、吨位不足等理由、提出任何补偿或退货等其他要求。委托方和拍卖方不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九、有关标的拆卸、运输时安全责任方面的说明：**

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在对标的进行拆卸、运输时，须严格按照规范，拆卸、运输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安全及其他责任均由买受人自行负责，与委托方及拍卖方无关。

**十**、竞买人领取的电子竞价账户用户名和密码系竞买人身份象征，需妥善保管和保密，如出现遗失或他人代为应价等情况，所造成后果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十一**、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调整，按照调整后的法律、法规及税收政策执行。

**十二**、竞买人须认真阅读本《竞买须知》、《标的拆运协议》、《电子竞价风险告知及接受确认书》等文件材料，竞买人签字确认或一旦进入系统竞价即是为全面了解上述内容并完全接受，对其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本次拍卖《竞买须知》具体内容以竞买人报名时签章的文件为准。

**竞买人签字：**

安徽银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9月2日